



大会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一届会议

第六十一年

议程项目 63(a)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儿童与武装冲突

秘书长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612 (2005) 号决议提交的。安理会在这项决议中请我提交一份报告，说明这项决议以及第 1379 (2001) 号、第 1460 (2003) 号和第 1539 (2004)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并提供资料说明在停止违反适用的国际法在武装冲突中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停止对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的其他严重侵权行为方面的遵守情况。¹ 根据安理会的要求，报告中还载列资料，说明在实施监测和报告机制方面取得的进展；在制定和执行（第 1539 (2004) 号决议第 5(a) 段所要求的）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对儿童保护顾问的作用和活动进行的评估；并载有关于该机制实施情况的独立审查的结果和建议。

2.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79 (2001) 号、第 1460 (2003) 号、第 1539 (2004) 号和第 1612 (2005) 号决议，本报告内容涉及在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其他严重侵权行为方面的遵守情况，这些侵权行为包括杀害儿童和残伤儿童肢体、强奸和其他性暴力、绑架、拒绝为使儿童获得人道主义援助而提供准入、以及袭击学校和医院。

二. 目前的关切问题

3. 尽管在我上次报告 (A/59/695-S/2005/72) 所述的若干武装冲突局势中的儿童保护工作已经取得进展，但又产生了令人极为关切的新的局势。最近，中东地区，也就是黎巴嫩、以色列和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暴力升级，造成数以千计的儿



童受害。所有各方必须采取协调一致的努力，通过对话，并通过所有利益有关方积极参与保护儿童，缓解和防止出现进一步暴力。

4. 新的证据表明，招募和使用儿童兵以及其他严重侵权行为正开始在区域内“迁移”。反叛团体越过边界招募易受害儿童，需要引起进一步重视，并需要充分发展监测专长，以有效地处理这一问题。特别令人关注的是非洲马诺河地区和大湖区。另一个令人关切的現象是雇佣军和雇佣团伙利用儿童的情况。虽然尚未有系统地收集足够的數據，但實地的報告顯示，這是一個日益嚴重的問題。

5. 由于不安全，加上联合国人员无法前往受影响的地区，因此往往无法获得情报，尤其是非国家行为者在孤立的地区开展行动时。例如，伊拉克和阿富汗境内的暴乱和反叛团体往往在无法进入的地区秘密开展行动，因此很难收集有关招募做法和对儿童的其他严重侵权的证据。

三. 其他挑战

6. 在其他局势中，例如在北爱尔兰，北爱尔兰志愿军和北爱尔兰防卫联合会等准军事组织的青年团体继续吸收年龄不满 18 岁的人参与，仍然令人关注。

7. 在俄罗斯联邦车臣共和国，没有关于非法武装团体招募和使用儿童的具体情报。不过，联合国从非政府来源获得情报说，儿童是非法武装团体绑架和扣为人质的对象。

8. 在冲突地区的很多地方都可以搞到小武器和轻武器，这仍然是方便招募儿童兵的一项主要因素。这些武器便于使用和携带，容易交给儿童并很快训练他们加以使用。

9. 最近在解除武装、转业培训和重返社会方面的经验表明，有必要确认女童战斗员和与武装团体有关系的女童的特殊问题。在制定和执行政策、方案和行动计划时，应考虑到这一点。

四. 在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其他对儿童侵权方面的遵守和进展情况

10. 本报告载列资料，说明 2005 年 11 月至 2006 年 9 月期间的事态发展。在编写本报告过程中，在联合国内部进行了广泛协商，尤其是同总部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队、国家一级监测和报告工作队小组、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国家小组并同会员国、区域组织和非政府组织进行协商。联合国国家一级的监测和报告工作队小组、维持和平特派团和联合国国家小组是报告所载资料的主要来源。继安全理事会第 1612 (2005) 号决议通过后，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启动了监测和报告机制的实施工作，并且与各机构、有关国家密切协作，在联合国维持

和平特派团和国家工作队的配合下，推动开展这一进程。其结果设立了国家一级的监测和报告工作队小组，并在决议框架内同若干方面开展对话，以编制和执行有时限的行动计划，防止和停止已提到的侵权行为。

11. 已对本报告附件一和附件二所列各方以及我 2005 年的报告正文中点名的各方的进展情况进行了评估，以查明它们是否作为落实安全理事会第 1539(2004)号决议的后续行动，参加了同联合国国家一级的工作队小组、或其他联合国外地代表的对话，以及它们是否已通过这一对话，或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或签署和平协议等其他进程范围内，制订了停止使用儿童兵的行动计划。还对有关各方的其他进展进行了评估，以查明它们是否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兵，以及是否不再对儿童犯下其他严重侵权行为。

12. 本报告并没有寻求从法律上确定报告所述局势是还不是《日内瓦四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范围内的武装冲突，也没有预先判断涉入此类局势的非国家当事方的法律地位。我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特别代表在履行职责时，对此问题采取了务实的合作态度，注重确保广泛有效地保护有可能受令人关切的局势危害的儿童，而不是寻求从法律的角度界定“武装冲突”。

A. 关于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局势中的遵守和进展情况

阿富汗境内的事态发展

13. 在 2005 年全年，包括塔利班民兵和其他武装团体在内的叛乱分子的暴力和袭击活动、阿富汗武装部队的行动以及驻守该国的国际部队均大量增加。有一些零星报告，包括美国军事官员发表的声明，说塔利班武装已经招募并在作战中使用儿童。不过，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因为无法进入受影响的地区，所以没有得到关于非法武装团体可能继续使用儿童的具体可靠情报。这些非法武装团体至今没有作出停止这种做法的承诺。也没有报告显示有将儿童招募到阿富汗国民军的情况发生。

14. 越来越令人关切的是对学校的攻击活动明显增加，这主要归因于包括塔利班民兵和其他武装团体在内的叛乱分子，而这种活动从南部和东南部地区蔓延到所有省份。自 2005 年底以来，发生的事件包括焚烧或者袭击学校，暗杀校长、教师和官员，以及对學生进行威胁。此类攻击导致南部地区 6 个区的学校全部关闭，其他 10 个区的大批学校关闭。自 2006 年 1 月至 7 月，已经记录发生了 100 多起对学校、教师和学生的暴力事件，而 2005 年全年为 60 起；据报告，由于不安全，南部地区有 105 000 名儿童无法接受教育。另据报告，其中一些攻击背后的动机似乎是在意识形态上反对女童受教育。

15. 在南部地区，包括 Panjwai 区和赫尔曼德省，由于塔利班叛乱分子与政府和美国领导的驻阿富汗联军司令部之间的战事急剧增加，平民日益受到危害。2006 年 4 月 11 日发生的一起尤其令人震惊的事件，塔利班武装分子发射的一枚火箭

弹在库纳尔省阿萨达巴德的 Salabagh 学校爆炸，造成 6 名儿童死亡，另有 14 人受伤。2006 年 5 月 22 日，驻阿富汗联军司令部对所推断的据称的塔利班分子正在躲藏的 Panjwai 区 Taloqan 村一个居民区进行空中轰炸，造成约 35 名平民死亡，其中至少 9 人业经证实是儿童。也有儿童在自杀炸弹手攻击外国军队时受伤。

16. 在开办阿富汗新开端方案的同时，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领导开展了得到一个得到联合国支持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倡议，这是一个专门针对儿童的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该方案自 2004 年 2 月开办以来，到 2006 年 7 月，该国 34 省共有 7 444 名与武装团体有关系的和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从各种重返社会支助活动中受益。尽管取得了这一进展，仍有一些儿童与北部、东北部和中央地区的农村当地指挥官有关系。

布隆迪境内的事态发展

17. 布隆迪政府与武装反叛团体民族解放力量（民解力量/阿加顿·鲁瓦萨）之间的谈判取得了进展。2006 年 9 月 7 日，双方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达累斯萨拉姆签署了一项全面停火协议。

18. 民解力量继续使用儿童作为战斗员，并让他们执行各种后勤任务。目前，估计有数以百计的儿童在民解力量队伍中服役。民解力量持续不断地招募儿童仍然是一项严重的关切问题。自 2006 年 1 月至 7 月，布琼布拉省、布琼布拉乡村省、布鲁里省、布班扎省、马坎巴省、鲁塔纳省和基特加省报告发生 75 例民解力量剩余的两支派系民解力量/阿加顿·鲁瓦萨联队及其分裂出来的团体民解力量/让·博斯科·辛加伊加亚招募儿童入伍的情况。在布隆迪中部地区的基特加市，据称民解力量在 Mutaho 和 Bugendana 乡进行了招募。这一点尤其令人关切，因为招募活动似乎不仅在布隆迪西部在数量上有所增加，而且正蔓延到该国中心地区。由于所涉情报较为敏感，而且据认为存在对调查者和报告者的人身威胁，很难对招募儿童的大多数报告进行核实。此外，也有报告说刚果民主共和国有民解力量的前儿童兵，目前正针对此事进行进一步调查。

19. 自 2005 年 11 月以来，已向联合国布隆迪行动（联布行动）报告了 55 起民解力量或国家当局杀害儿童和 93 起残伤儿童肢体的事件。其中一些人是在胡图人民解放党（解放党）-民解力量与作为国家军队的国防军之间的战斗中被打死的。其他儿童被指控参与反叛，遭逮捕后在羁押期间受到酷刑折磨。在一个案子中，四名儿童在国防军与民解力量交火时被打死，两人受伤。在另一个案例中，在布琼布拉乡村省穆拉姆维亚，一名 17 岁的学生被人发现死在河边，这名学生曾遭到毒打，双手被捆绑在一起。有两名警察被以谋杀罪拘留，在编写报告时正等待接受审判。2006 年 6 月和 7 月，国防军与民解力量之间的暴力升级，至少有八名儿童被战斗期间的手榴弹爆炸炸死。

20. 自 2005 年 11 月到 2006 年 7 月，已向联布行动报告了共 381 起儿童被羁押的案子。其中 174 个案子涉及国防军、布隆迪国家警察、国内治安警察或国家情报局非法羁押儿童，包括一名年仅 9 岁的儿童，他们是因涉嫌与民解力量有关系而遭到羁押的。之后警察和军队对这一群组儿童中的一些人加以利用，让其就民解力量的活动向它们告密。此外，2006 年 4 月中，政府重新开放了布班扎省以前的一个复员中心兰达，接待被俘或投降的民解力量前战斗员。截至 2006 年 7 月，共有 454 人被羁押在兰达，其中有 25 名年龄在 15 岁至 17 岁的儿童，包括一名女童。这些儿童中许多人因为在民解力量中的战斗员经历精神受到创伤。他们尚未与民解力量成人前战斗员分开，且尚未被正式承认为前儿童兵，这是政府设定的接受复员津贴和援助的一项前提条件。如果政府与民解力量之间不订立政治协议，这些儿童的身份或许一直就会不确定。

21. 在 2003 年 11 月至 2006 年 7 月间，得到儿童基金会和世界银行领导的复员和重返社会多国方案支持的儿童兵复员、重返社会和防止招募方案使 3 013 名前儿童兵（各武装政治派别和政治运动，639 人；布隆迪武装部队，885 人；和平卫士，1 383 人；以及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106 人）复员并与家人团聚，返回原来的社区。到 2006 年 6 月，约 560 名前儿童兵已返回学校，1 800 人正在接受职业培训。2006 年 1 月成立了一个技术委员会，确保将儿童兵项目顺利移交给政府，将之与国家复员、安置和重返社会委员会执行秘书处负责实施的全国复员、安置和重返社会方案结合起来。技术委员会目前正在拟定使民族解放力量的前儿童兵复员的措施和机制。此外，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通过国际废除童工方案，已经使 898 名前儿童兵重返社会，并防止了 452 名有可能被招募的儿童被招募入伍。

22. 2005 年 12 月，儿童基金会及其伙伴设立了一个儿童保护网络。2006 年 8 月，联布行动和儿童基金会设立了一个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决议框架内的侵犯儿童权利问题监测和报告工作队。

科特迪瓦境内的事态发展

23. 儿童与政府控制领土上的武装团体和新生力量控制地区的武装团体有关联。目前没有确切证据表明，政府武装部队，即科特迪瓦国家武装部队（科武装部队）中有儿童兵。但是，儿童与跟执政党科特迪瓦人民阵线（科人阵）关系密切的武装民兵团体有关联。这些民兵主要活跃在西部政府控制的地区，其中包括解放大西部阵线、解放科特迪瓦西部运动、韦族人爱国联盟和抵抗大西部爱国者联盟。新生力量武装部队和其他有关民兵团体承认儿童与他们的战斗部队有关联。2005 年 11 月，新生力量武装部队承诺要实施一项行动计划，并为该项行动计划的实施作出重大努力。这些努力得到了承认，只要行动计划能够充分实施，下一次报告将考虑将新生力量武装部队从附件名单中删除。

24. 亲科人阵的“青年爱国者”还经常利用儿童参加在政府控制的领土上举行的群众暴力示威活动，使儿童有可能成为残废或受伤。例如 2006 年 1 月，在吉格洛举行的一次群众示威活动中，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也受到攻击，5 名科特迪瓦人，包括两名 14 岁和 16 岁的儿童被打死。

25. 尽管没有正式数字可以反映性暴力的实际严重程度，但是可靠报道表明，特别是在新生力量武装部队控制的地区和信任区内，性暴力是妇女和儿童普遍面临的一个安全问题。此外，新生力量武装部队控制地区的司法制度已经崩溃，拘留在这些地区的儿童也受到严重虐待。有关布瓦凯的一名 14 岁少女被新生力量武装部队人员强奸的报道促使新生力量武装部队于 2006 年 4 月 30 日发布指挥官命令，指示结束对儿童的拘留，直到司法制度得到恢复。

26. 亲政府民兵查封和强占学校仍引起人们的严重关切。2006 年 6 月 12 日至 17 日，亲政府民兵团体爱国和平团的 100 多名成员占领了阿比让的一个儿童中心（Centre d'écoute pilot d'Adjamé）。在查封时没有在校舍内发现儿童，但是这一事件使儿童在此期间内不能进入该中心。

2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327 名参加新生力量控制地区的战斗部队的儿童已经复员，其中 251 人由新生力量武装部队正式交出。目前，儿童基金会正协助 1 194 名前儿童兵和另外 600 名在达纳内自我复员的儿童恢复正常生活和重返社会，后者曾接受亲新生力量武装部队的利比里亚战斗人员提供的军事训练。此外，西吉格洛的解放大西部阵线、解放科特迪瓦西部运动、韦族人爱国联盟和抵抗大西部爱国者联盟释放了 400 名儿童，他们目前都在利用由儿童基金会发起的恢复正常生活方案。但是，在利比里亚和科特迪瓦境内的儿童保护伙伴报告说，活跃在科特迪瓦境内的武装团体在利比里亚和科特迪瓦边境招募新兵和重新招募老兵，反映该地区出现了一种令人不安的趋势。

28. 2006 年 9 月 20 日，在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决议框架内组建的一个侵犯儿童权利监测和报告工作队宣告成立。

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事态发展

29. 不断有报告说，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刚果(金)武装部队），尤其是北基伍的部队中有儿童兵。2006 年 4 月，据登记显示，未经整编的第 84 和 85 旅（前马伊-马伊民兵）中有儿童兵（分别有 20 名儿童受 Akilimali 上校指挥、约 150 名儿童受 Sami 上校指挥）。不断收到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重新招募的报告。

30. 据报告，2006 年 1 月至 6 月期间，有 22 名儿童被刚果(金)武装部队打死或致残。例如 2006 年 5 月，刚果(金)武装部队第 23 营在北基伍鲁丘鲁境内的 Nyamillima 与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卢民主力量）发生冲突，刚果(金)武装部队在冲入茅屋时，近距离枪杀了 3 名儿童。北基伍和南基伍省的儿童保护行动者又

记录了几起卢民主力量绑架和重新招募儿童兵的事例。同一时期，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共监管了 61 名儿童，据称是被刚果(金)武装部队成员强奸的受害人。例如 2006 年 3 月 27 日，刚果(金)武装部队指挥官 Indi-Mulenga 在部队向南基伍 Nindja 转移时，据称带着五名少女跟他一起转移。

31. 继 2004 年 5 月/6 月布卡武发生危机，导致几十人被杀、成人和儿童被强奸以及大规模抢劫之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于 2004 年 12 月 21 日发布了逮捕劳伦特·恩孔达和朱尔·穆特布西的国际通缉令。然而，时至今日，仍没有采取任何措施执行这两项通缉令。在北基伍，被认为忠于反叛分子领导人劳伦特·恩孔达的刚果(金)武装部队未经整编的第 81 和 83 旅的成员继续在马西西和鲁丘鲁部分领土内骚扰、威胁和重新招募原来当过兵、现已与家人团聚的儿童。据估计，2005 年 7 月以来，在马西西和鲁丘鲁境内已有 70 名儿童被征召加入了恩孔达部队。2006 年 2 月，据称在马西西地区，有约 20 名儿童被恩孔达部队征召入伍。据报告，2006 年 6 月和 7 月初，北基伍有 16 名儿童被绑架或险些被绑架。2006 年 6 月 22 日，13 名儿童在马西西境内 Kitchanga 附近被刚果(金)武装部队第 83 营持不同政见成员绑架。这些儿童正行在与家人团聚的途中，武装人员在拦截他们的车辆时认出他们原先在该部队当过兵。有些孩子逃跑了，但其他儿童被扣押，在联刚特派团干预下才被释放。儿童们报告说，他们在被关押期间遭严重殴打。

32. 2005 年，通过伊图里解除武装和重返社区进程，彻底解散了刚果人民武装力量。因此，该武装力量没有在伊图里公开活动。加入过刚果人民武装力量的上千名儿童，包括人数不少的女孩参加了伊图里进程。据报告，一些刚果人民武装力量成员为了躲避解除武装和重返社区进程和解除武装，而在 2005 年上半年转移到乌干达。无从估计究竟有多少儿童仍然留在这些团体内。

33. 仍有人指称，2005 年民族主义与融合主义者阵线(民族阵线)还在重新招募和利用儿童兵。11 月 20 日，联刚特派团收到指控说，民族阵线指挥官 Peter Karim Udaga 正在招募年轻人，包括儿童，以增援他在马哈吉陷于与刚果(金)武装部队冲突之中的民兵。2006 年 7 月 13 日，继政府在联刚特派团协助下主导进行了谈判之后，Udaga 先生同意加入伊图里解除武装和重返社区方案。截至 2006 年 7 月 25 日，已有 87 名儿童从 Udaga 部队复员。

34. 马伊-马伊团体主要是在北基伍省、南基伍省、马尼埃马省和加丹加省活动。多数人现已加入了刚果(金)武装部队。2005 年，仍然可以在北基伍看到原马伊-马伊人团体中的大批儿童。在南基伍，原马伊-马伊团体中仍有儿童。2006 年 3 月至 5 月期间，至少有 78 名儿童(全部是男孩)从武装团体复员；其中有 49 名儿童曾在 Abdou Panda 少校手下，此人是在鲁齐齐平原一带活动的马伊-马伊团体变节的指挥官；另有 29 名儿童是 Nyakabaka 上校第 111 旅的儿童兵。此外，加丹加大部分地区，特别是中北部地区仍然在没有参加正式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的各马伊-马伊团体控制之下。但是 2006 年 5 月 12 日这一天取得了

重大突破，在加丹加省活动的一名马伊-马伊团体领导人基温古·穆坦加(人称“盖德翁”)在米特瓦巴投降。他当时带着 150 多名战斗员，其中 76 名是儿童兵。据估计，仍有 2 000 至 4 000 名追随者在逃，据信，其中有不少儿童兵。

35. 2005 年 3 月，刚果当局逮捕了政治和军事运动刚果爱国者联盟(刚果爱联)前领导人托马斯·卢班加·迪伊洛。他被逮捕与 9 名联合国维和人员被暗杀有关。2006 年 2 月 10 日，国际刑事法院以犯有“强迫征募、征召 15 岁以下儿童、利用他们积极参与敌对活动”的战争罪发生对鲁班加的逮捕令。2006 年 3 月 17 日，鲁班加先生被移送海牙国际刑事法院。由于开始了解除武装和重返社区进程，2005 年，刚果爱国者联盟/基森博派已不复存在。2006 年 3 月，人称穆敦杜——40 的武装团体中的让·皮埃尔·比尤尤因 2004 年在南基伍任意逮捕和非法拘留儿童以及招募儿童兵，被判处 5 年徒刑。但是他在 2006 年 6 月初布卡武中央监狱暴动时越狱逃跑，至今仍未被缉拿归案。

36. 报告显示，滞留在卢旺达境内的刚果难民儿童一再“自愿”和强迫被前刚果争取民主联盟戈马派(刚果民盟戈马派)成员重新招募入伍，后来被忠于叛军领导人劳伦特·恩孔达的反叛团体接管，并从卢旺达转移到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参与作战。

37. 现有的儿童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行动框架是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问题国家委员会与儿童基金会、劳工组织及伙伴于 2004 年 7 月确立的。截至 2006 年 5 月 30 日，已通过此正式进程从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中释放了 18524 名儿童兵；其中 16% 是女孩。另有几千人，多数是女孩自己从战斗部队逃走，重新过上平民生活。

海地境内的事态发展

38. 在海地，被武装团体控制的一系列领土特别是首都太子港和戈纳伊夫等其他城市都有政治和犯罪活动。这些团体属于下列几类，如：

(a) 人民组织：主要由 18 岁以下的青年和儿童组成，他们与政治领导人和政党有密切联系，并为他们所利用；

(b) 巴兹部队：以体育和文化活动为中心的典型青年团体，政治活动或犯罪份子利用他们从事各种活动；

(c) 武装犯罪帮派：从事有组织犯罪，往往与政治活动份子勾结；

(d) 抵抗阵线(准军事)：由所谓的“残酷武装部队”的前军人和 2004 年推翻让·贝特朗·阿里斯蒂德政府的平民组成，他们以民族重建阵线之名参加 2006 年 2 月的竞选；

(e) 由已被放逐的海地警察或犯罪帮派成员组成的无目的的有组织犯罪集团和政治反对集团。例如根据联合国的记录,2006年7月7日,武装团体 Lamet machet 与 Grand Ravine 在 Martissant 发生冲突,4名儿童被杀害,2名儿童的肢体被残害。

39. 特别引人关注的是普遍发生一贯针对女童的强奸案和其他性暴力行为。根据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的访问和调查,估计住在诸如太阳城等冲突区内的女童有50%都是强奸和性暴力行为的受害人,在 Carrefour、Martissant 和 Les Cayes,集体强奸或“群奸”现象普遍发生。另外引起严重关注的是据报告海地国家警察侵犯儿童,包括非法拘押儿童,对被拘押女童的性虐待,以及有报告称2006年年初警察展开行动时街童被处决和肢体遭残害。

40. 2006年9月设立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国家委员会,这是一项积极的发展,但必须确保在此框架内为儿童作出适当的安排。

伊拉克境内的事态发展

41. 在伊拉克当前局势下,不允许有计划地收集有关暴力和叛乱对儿童造成的冲击的儿童保护资料。在当前的安全情况下,也甚难确定有多少儿童受害于暴力和(或)参与暴力。

42. 由于各种恐怖份子和犯罪集团进行大规模的自杀携弹攻击或在路边放置炸弹进行袭击,或由于伊拉克警察和特种部队单独地或与伊拉克境内多国部队一道开展军事和保安行动,许多儿童惨遭杀害和(或)肢体被残害。2006年3月15日,多国部队突然在拜莱德的 Al-Isshaqi 区外围进行搜捕,造成一家11口人的死亡,其中包括5名7个月至5岁大的儿童。2006年3月19日和4月2日发生了两次不同的事件,据报多国部队与叛乱份子战斗时,有4名儿童被打死。2006年3月中,5名多国部队士兵被控在巴格达以南的马哈茂迪耶强奸和谋杀一名14岁的女童,并杀害她全家人,包括5岁的妹妹。

43. 最近宗派暴力事件增加,并因萨迈拉的 Al Askari 圣迹被炸而更趋恶化,结果造成了数以千计的平民伤亡,其中许多是儿童。2006年4月29日,一枚迫击炮弹落在泰勒阿费尔的一间住宅,造成2名儿童受伤;2006年6月26日,希拉和巴古拜的两个市场被人有目标地投放炸弹,造成10名儿童死亡;2006年8月2日,有一枚埋在足球场中央的炸弹发生爆炸,至少造成12人死亡,其中大多数是儿童。根据卫生部提供的数字,其中包括各省医院所计算的数字,除了库尔德斯坦北部三个省之外,从2006年1月1日至8月31日期间,共有139名儿童遇害,397名受伤。

44. 特别引人关注的是有报告称进行袭击的战斗员是儿童。2005年11月1日,据称1名年龄介于10岁至13岁的男童对基尔库克市的警察指挥官进行自杀携弹

爆炸。稍后在同一个月，两名男童，年龄各为 12 岁和 13 岁，对在伊拉克费卢杰和 Hweejah 巡逻的多国部队人员进行袭击。

45. 除了绑架儿童勒索赎金之外，与宗派暴力有关的伊拉克武装团体绑架儿童的事件大大增多。在巴格达几个当地非政府组织进行的调查显示，从 2006 年开始，全国约有 20 000 人被绑架，其中 50% 是妇女和儿童。在一个案件中，警察发现一名 12 岁男童的尸体被裹在塑料袋里，该名男童被绑架和遭性侵犯，虽然男童的家人已付了赎金，但他还是遭杀害。在另一个案件中，由 15 名 12 岁至 15 岁来自 Al Sadr 市的儿童组成的伊拉克跆拳道队于 2006 年 5 月 17 日在拉马迪被绑架。最近，国际非政府组织和国家非政府组织对伊拉克儿童包括女童和男童被绑架和贩运并遭性剥削日益感到担心。武装犯罪团体的崛起导致这种现象的出现。

46. 由于学校不断发生暴力，校内充满暴戾之风，加上武装集团以虐待、绑架和(或)伤害进行恐吓，所以学校没人上课，例如，2006 年 3 月 26 日，在巴士拉的一间学校，1 名学童上学时被杀害。2006 年年中，巴士拉 Abdullah Bin Om Kalthoum 学校校长在校内的学生面前被杀害。对教师进行绑架勒索和施加暴力的情况也严重影响学校教育。全国小学退学率达 3.6%，入学率为 76%，这还未计及学校与家长作出的特别安排，即只在终期考试时才让学生上学。

47. 政府通过儿童照管事务委员会开始注意应对伊拉克儿童所面临的挑战。儿童照管事务委员会已指定一个委员会，该委员会建议政府签署《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的任择议定书。伊拉克政府已多次呼吁国际社会和所有有关的联合国机构给予支持和援助，以加紧努力确保和保护伊拉克儿童的福利。

黎巴嫩和以色列境内的事态发展

48. 2006 年 7 月 12 日黎巴嫩与以色列之间的冲突开始发生，造成逾 1 109 名黎巴嫩平民被打死，4 405 人受伤；另有 43 名以色列人死亡(包括 7 名儿童)，200 名平民受伤。据估计，黎巴嫩死伤人数中有三分之一为儿童。例如，敌对行动发生后的第二天，以色列部队在 4 次不同的袭击中打死了 38 名平民，其中有 20 名儿童。又在 7 月 30 日，以色列空军轰炸黎巴嫩南部的加纳村，打死 28 名平民，其中有 16 名儿童。以色列部队在多次警告村民它将进行轰炸后向逃离村子的个别车辆和平民车队展开袭击。例如在 7 月 15 日，在以色列的一次攻击中，正在逃离 Marwahin 村的平民车队被击中，21 人被打死，其中 14 人为儿童。

49. 敌对行动期间，约 975 000 人流离失所，人数占黎巴嫩人口的四分之一。据报其中逾三分之一为儿童。2006 年 9 月 30 日，仍有 200 000 人无法返回家园，其他人则返回被摧毁的家园和村子。估计在全国，尤其是黎巴嫩南部和贝鲁特郊区，30 000 间房子被摧毁。

50. 冲突期间，真主党火箭不分青红皂白袭击以色列北部，打死了 7 名儿童。以色列北部大批平民-其中大部分为儿童也流离失所，他们逃到南部寻求安全，或

住在拥挤的庇护所渡过很长的一段时间。此外，真主党的火箭袭击也损坏和摧毁至少 6 000 间房子以及 30 多间学校和托儿所。4 间以色列医院也受到严重损害。2006 年 7 月 18 日，一枚火箭袭中加利利北部 Safed 的一间医院，造成 8 人死亡。

51. 战争还对黎巴嫩的学校和医院造成重大损害。据报，对黎巴嫩北部发动的地面和空中军事行动严重破坏了巴勒贝克的一间主要医院，估计该处人口为 80 000 人。黎巴嫩南部奈拜提耶的 Ghandour 医院也受到重大破坏。在受影响地区的所有医院中，药物、燃料和水电供应极为短缺。根据对教育部门损失所作的迅速估计，40 至 50 间学校完全被摧毁，约有 300 间学校需要修补。例如，2006 年 7 月 20 日，在宾特朱拜勒用来收容几百家难民的职业学校大楼受到以色列的轰炸。

52. 由于以色列对黎巴嫩边界和港口实施军事封锁，并对公路和贝鲁特机场进行轰炸，黎巴嫩儿童无法获得人道主义援助。对发电厂和水井的轰炸造成停电和缺水，儿童的粮食和卫生更无保障。黎巴嫩南部城乡地区、贝克河谷和贝鲁特南部郊区的供水系统完全被摧毁或部分受损，至少有 170 万人（儿童约占 40%）家里暂时断水或完全无水供应。此外，以色列部队至少有两次开枪袭击运送人道主义物品的车队和红十字会的救护车。

53. 自 2006 年 8 月 14 日敌对行动停止至 9 月 28 日期间，12 名平民被杀害，其中包括 2 名儿童；98 名平民被未爆炸弹炸伤，其中 39 人为儿童；大批未爆炸弹中估计有 120 万枚集束炸弹，其中有 90% 显然是在冲突的最后三天期间里发射的。这批炸弹对儿童构成特别严重的威胁，因为被摧毁的基础设施、学校和农用地受到严重污染。

利比里亚境内的事态发展

54. 2005 年 11 月赢得关键性大选后，埃伦·约翰逊·瑟里夫总统于 2006 年 1 月宣布就职。这使得利比里亚进入了一个和平与正义的新时期。约翰逊·瑟里夫总统采取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项举措，即她正式要求尼日利亚交出前总统查尔斯·泰勒接受审判。前总统泰勒已被移交至海牙，等待以战争罪、危害人类罪以及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其他罪名（包括使用儿童兵、绑架及强迫劳动）受审。

55. 截至 2006 年 7 月，没有已知的团体使用或招募儿童兵或前儿童兵。尽管有人就邻国科特迪瓦、几内亚的动荡的政局提出此类活动的指控，但是这些指控还未得到联合国联合监测团、次区域维和行动或联合国行动的证实。但是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还在继续帮助遣返外国的前儿童兵。截至 2006 年 6 月，共有 55 名前儿童兵（其中 11 名科特迪瓦人、29 名几内亚人和 15 名塞拉利昂人）或与战斗部队有关系的儿童返回他们的原籍国。红十字委员会也已开始从利比里亚几个邻国遣返与战斗部队有关系的利比里亚儿童。还需要特别关注邻国的局势，须由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与联合国西非办事处（西非办事

处)、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及其他行为体紧密合作,予以持续监测。联利特派团与联科行动进行了协调的边境巡逻,以阻遏招募利比里亚人的任何企图。同时,儿童基金会及其他儿童保护机构也已做出回应,它们制订了一个机制,通过在边境地区加大融入社会方案的力度,预防重新招募儿童入伍。

56. 2004年和2005年间,联利特派团的解除武装和复员方案相对比较成功,共使10 963名儿童复员。其中77%为男童,23%为女童。2006年4月13日,约翰逊·瑟里夫总统签署第4号行政令,将全国解除武装、复员、转业培训和重返社会委员会的任务延期一年。儿童基金会、联利特派团以及其他关键的伙伴机构正在继续通过家庭和社区互动对前儿童兵进行后续监督。

缅甸境内的事态发展

57. 根据可靠报告,政府武装力量(政府军)和非国家武装团体仍在继续强行招募和训练儿童。但是由于出入受到限制,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还不能系统核实这些指控。尽管在获得情报方面困难重重,但是自2005年初以来,联合国一个伙伴机构收到至少12项详细、可信的指称,说强行招募12至17岁儿童加入国民军。缅甸的成文法规定,政府军队均为自愿参军,而且必须年满18岁。2004年10月初,政府成立的预防招募未成年儿童入伍委员会制订了一份行动计划,其中包括让18岁以下儿童兵退伍,并使他们与家人团聚和重新融入社会的规定。该委员会于2006年2月3日重新设立,并已加紧努力提高军事机关、训练机构以及当地社区的认识。在过去几个月里,儿童基金会在各种场合与政府讨论有关需要进一步发展并实施这一国家行动计划,以防止招募儿童兵,其中包括儿童基金会副执行主任与缅甸国家和平与发展委员会第一秘书兼防止招募未成年儿童入伍委员会主席举行的高级别会谈。虽然尚未就此问题立即开展具体合作,但是缅甸当局建议加深与儿童基金会的协作,审查在此问题上取得的进展。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认识到一些儿童已从军队退役,但是不能核实该委员会行动计划的有效性,也不能核实是否正从政府武装部队中逐一甄别出所有的儿童。

58. 仍有报告称政府部队和非国家武装团体诱骗儿童从事强迫劳动或在军队服役。但是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无法进入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控制的很多地方。因缅甸政府决定,凡对政府提出强迫劳役的不实指控的,政府将予以起诉,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因此得不到详细情报。

59. 人道主义行为体进入冲突地区和特别区的社区在缅甸是一个根本问题。尽管援助机构可以在缅甸的很多地方开展工作,但在一些关键地区,即据信是儿童处于非常脆弱状况的地方,却由于政府据称出于“安全原因”对行动的限制,不允许人道主义援助和保护机构进入。这些地区包括克伦邦和勃固省的部分地区以及掸邦和克耶邦的部分地区。在这些地方,由于军事活动,使得平民、包括儿童流离失所。政府也不允许人道主义行为体进入其他一些非冲突地区和停火地区。

60. 有报告称，克伦民族联盟(克民盟)和克伦尼族进步党继续使用儿童，并招募儿童分别加入克伦民族解放军和克伦尼军队。还有人指称有从泰国难民营招募入伍的情况。长期以来就有儿童从难民营穿过边界前往克伦民族解放军和克伦尼军队接受军事训练。一些住在难民营中的儿童也为附近的军事基地提供后勤支持。2006年6月，克民盟和克伦尼族进步党领导人在泰国向联合国代表保证说，两支军队都已制定了政策，禁止招募18岁以下儿童入伍，不过他们也承认地方指挥官并不总是遵守这些政策。2006年7月31日，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收到克民盟的一封信。信中称，克民盟将不再使用或招募儿童；将监督其部队并将采取行动确保它的队伍中没有儿童；将与联合国合作并允许联合国不受阻碍地进出，以监测并核查其对不招募儿童兵的遵守情况。此外，鉴于克伦尼族进步党希望从名单中除名，它已请联合国提供技术支持，以监测和实施克伦尼族进步党的不招募儿童兵政策。也有报告称佉邦联合军招募了儿童兵。

61. 根据泰国当局当前的做法，在泰国作为部队逃兵寻找庇护的政府军前儿童兵面临着被强迫返回缅甸的威胁。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泰国工作组已经就这一做法请泰国政府官员加以澄清。后者表示，他们不清楚这一状况。但是泰国政府已经同意通过与泰国工作组合作制定一项共同战略，解决儿童兵问题。

62. 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过程中也有很多挑战，尤其是处理那些来自非国家武装团体，在泰国寻求避难的前儿童兵问题。不可能开展正式的复员计划，因此必须将前儿童兵纳入泰国难民营。将这些儿童送回他们的村子或家里将使他们和他们的家人面临遭受迫害的风险。

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和以色列境内的事态发展

63. 自上一报告期以来，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巴勒斯坦儿童的困境更是雪上加霜，因为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之间的冲突加剧，而2006年中期敌对行动主要集中在加沙地带。2005年11月至2006年9月30日，估计共有93名儿童被以军打死，其中加沙83名、西岸10名。2006年6月28日至9月30日，自以色列开展“夏雨行动”以来，工作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联合国各机构估计约289名巴勒斯坦人被打死，其中65%为儿童，在加沙地带超过1261人受伤，其中189人为儿童。仅在7月，就有42名儿童被打死。联合国各机构已经记录了被以色列国防军的炮火打死和打伤的儿童报告。例如，2006年2月19日，一个男孩被来自纳布卢斯巴拉塔基础女校射出的子弹击中受伤，而那天早上以色列国防军已占领纳布卢斯。2006年3月3日，在以色列国防军大规模侵入纳布卢斯第一难民营时，一个男孩被以色列阻击手的射击击中脸部死亡。此外，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报告称2006年6月28日至8月22日，至少有4809发以色列炮弹射入加沙地带。同期巴勒斯坦武装团体也向以色列发射了共367发火箭炮弹。

64. 据称 2006 年 3 月两名以色列儿童在巴勒斯坦对平民区进行的不同袭击中被打死。此外，居住在加沙地带边界附近的社区，尤其是斯德洛特市，定期、经常是每天都遭到巴勒斯坦激进分子土制火箭弹的袭击。例如，仅在 2006 年 9 月，共有 45 枚卡萨姆火箭弹发射到斯德洛特。这些火箭弹毁坏了房屋和学校，落在儿童经常光顾的公共场所，如游乐场，造成居住在那的儿童长期处于高度紧张状态。

65. 同样是在 2006 年 9 月 30 日，389 名儿童，包括 2 名 12 岁的男孩，被加沙地带和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西岸的以色列军队拘留，经常是在这些儿童被从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带出进入以色列后被拘留。联合国一个机构对前被拘儿童进行的实地调查估计，60% 的受访儿童都声称受到了以色列当局的身体胁迫或引诱，要求与他们合作。

66. 最近的侵入以及炮击加上直接军事袭击已经破坏了学校和保健设施。前往提供保健服务者受限，使得卫生和保健服务严重恶化，因此严重影响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巴勒斯坦儿童的健康状况。例如，2006 年 7 月 2 日，在西岸，以色列国防军在搜索和拘留行动中强行进入 4 家巴勒斯坦医院。在纳布卢斯市的一次行动期间，医院的房地被以色列国防军作为屏障来发射实弹。而在 2006 年 7 月 17 日，以色列国防军的推土机推倒了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加沙 Beit Hanun 的医院的围墙。对学校的直接空中袭击造成大规模的损坏和人员受伤；在学校附近的行动期间，碎弹片落在学校和校园内。以色列国防军士兵强行进入学校，造成破坏并拘留学校里的学生和教师。例如，2005 年 12 月 5 日，在以色列国防军和西岸 Aida 难民营青年间发生冲突期间，以色列国防军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基础女校附近使用了实弹、催泪瓦斯以及塑料皮子弹，造成一至三年级 100 多名小学生吸入催泪瓦斯；而在 2006 年 2 月 19 日至 21 日期间，以色列国防军和以色列边境警察进入了巴拉塔难民营的基础女校并把女校用了三天时间，作为拘留中心和射击阵地，造成大面积损坏。在加沙地带，2006 年 7 月 19 日至 21 日，以色列国防军在 Maghazi 难民营的军事行动给 Maghazi 小学和预备学校的建筑上留下了数十个子弹孔。而且，由于禁止建筑材料进入加沙，因而无法修补以色列国防军和以色列空军损坏的学校，这限制了巴勒斯坦儿童受教育的机会。

67. 修建隔离墙及其相关制度，如接缝区许可证制度以及检查站，限制了巴勒斯坦人民的行动自由，这使得人们更加担忧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西岸以及东耶路撒冷和西岸其他地区之间巴勒斯坦人民看病和上学的困难。例如，东耶路撒冷的奥古斯塔·维多利亚医院是为西岸的巴勒斯坦人服务的，现因为设置了限制人们行动的隔离墙以及相关的限制措施，使得病人数量减少了 30%，因此不得不减少病床数。同样，住在隔离墙后面的大多数学生和教师也受到长时间耽搁，造成经常缺课，每天花在上路时间更长。

68. 由于以色列国防军最近的军事行动，使得人们受未爆弹药危害的风险加大。2006年1月至4月间，巴勒斯坦死伤人数（包括儿童）增加了一倍，从15人增加至36人。受影响最严重的区域包括西岸和加沙北部的拉马拉、纳布卢斯和杰宁。

索马里境内的事态发展

69. 伊斯兰法院联盟在经过与一个自称为恢复和平与反恐联盟的军阀联盟的4个月冲突之后，于2006年6月4日掌握了对摩加迪沙的控制。在2006年6月22日于喀土穆举行的和平会谈中，伊斯兰法院联盟与过渡联邦政府商定了一些原则，包括停止媒体和军事攻击，在相互承认的框架内不设先决条件地进行对话及会谈，这些原则随后在2006年9月2日至4日举行的第二轮会谈期间得到重申。

70. 据报告，在摩加迪沙和希兰州有数起伊斯兰法院联盟和恢复和平与反恐联盟人员强行招募儿童兵的案件。恢复和平与反恐联盟非常积极地招募街头儿童充当其民兵。据报告，伊斯兰法院联盟从宗教学校中招募儿童兵，许诺他们如果成为烈士就会得到精神奖励，同时还在部族中广泛招募接受奖金家庭的儿童。由于安全极差，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该国的存在受到限制，故此不易获得准确和最新的信息。在伊斯兰法院联盟控制摩加迪沙后，继续有报告指出，该联盟在基斯马尤附近的Dabble、摩加迪沙和希兰州强行招募10到16岁的儿童以进行军事训练。

71. 2006年3月至6月，伊斯兰法院联盟与恢复和平与反恐联盟之间激烈战斗的特点，就是严重侵犯儿童的人权。数以千计的儿童及其家庭被迫离开摩加迪沙，并且在首都受到炮轰和枪击。2006年5月，据报告有19名儿童在冲突中被打伤，5名被打死。

72. 2006年5月，索马里恢复和平与反恐联盟的武装战士占领了摩加迪沙一座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索马里红新月会经营的主要医院，明显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索马里人道主义援助准入，尤其对包括摩加迪沙、下谢贝利、中谢贝利和希兰在内的南部和中部地区的大批弱势人口而言依然至关重要，他们面临严重的粮食短缺，或成为境内流离失所者。自2006年6月伊斯兰法院联盟控制这些地区后而升级的政治紧张局势，继续构成严重的安全和援助准入问题。

苏丹境内的事态发展

73. 参与苏丹境内冲突的各种武装力量和团体，都有为军事目的而使用儿童兵的长期历史，它们与政府之间错综复杂的联系，使人们难以准确地确定侵犯儿童权利的责任。在苏丹南部和喀土穆，应为招募和使用儿童兵负责任的，是苏丹武装部队和苏丹人民解放军（即苏人解，为苏丹南部政府的一部分）及其一体化联合部队（由这两个合法部队组成）；以及被称为其他武装团体的民兵，如白军。此外，上帝抵抗军也对招募和使用儿童兵负有责任。2006年5月至7月，苏丹武装力量和苏丹人民解放军在喀土穆、琼莱和加扎勒河招募儿童兵。例如，据报告在

2006年5月16日，苏丹武装力量、苏人解和新一体化联合部队参与在上尼罗州的纳赛尔招募儿童兵。同月，在纳赛尔附近一支新并入苏丹武装部队的队伍中发现有儿童兵，据报告在同一地区有近50名年龄在14至16岁之间的穿军装并携带武器的苏人解士兵。同一时期，苏人解袭击了琼莱州Motot的白军，据报打死113名白军青年。白军是一支保卫牲畜的部队，与从事牲畜业的努埃尔族裔中的洛乌部族有联系，主要由15到20岁的男子组成，其中一些人更年轻。这些部队有时被更大的团体用来执行军事任务。此外，苏丹南部的上帝抵抗军部队还招募和使用苏丹和乌干达儿童兵。

74. 在达尔富尔，苏丹武装部队、金戈威德民兵、苏丹解放军（苏解）中已签署《达尔富尔和平协议》的由明尼·米纳维领导的派系、其他拒绝签署协议的苏解派系，以及像骆驼骑警这种政府的准军事部队，都对招募和使用儿童兵负有责任。乍得反对派武装也对招募和使用儿童兵负有责任。据估计，数以千计的儿童仍然与达尔富尔的武装部队和团体有联系，积极参与了2006年5月至7月的冲突。安全状况、对进出的限制以及《达尔富尔和平协议》的推迟执行，妨碍了监测招募和使用儿童兵情况的能力。监测人员证实，苏解（米纳维）的指挥官于2006年5月在盖雷伊达强行招募男孩，2006年6月底也在盖雷伊达看到很多儿童兵。19人集团，即苏解（米纳维）的一个分裂派，在6月初的访谈中宣称：苏解（米纳维）于2006年5月10日绑架了108名儿童充当士兵。2006年5月15日，联合国工作人员对金戈威德民兵袭击北达尔富尔州库图姆附近村庄后流离失所者进行的访谈，证实袭击他们的金戈威德民兵中有很多武装儿童兵。2006年6月，在西达尔富尔州，有更多的报告指出很多不足18岁的男孩被骆驼骑警招募，后者是一个用来调解和控制牧民与农民之间争端的团体。2006年5月24日，苏丹南部朱奈纳的一名17岁塔马部族男孩被乍得反对派武装绑架。这说明了乍得反对派为征兵而绑架塔马族青年的现存问题。

75. 在苏丹南部，2006年5月至7月有38名儿童被打死。据报告其中一些儿童在参加敌对活动中被打死。例如，2006年4月24日至5月15日，在琼莱州的Ulang和Akobo发生的白军与苏人解之间的战斗中，有33名儿童被打死。同一时期内，据报告在达尔富尔超过51名儿童被打死。然而，这些报告并未涵盖达尔富尔的所有战斗地区，而很多关于平民死亡的报告并未按年龄分列。2006年7月5日，苏解的一个由阿卜杜勒·瓦希德领导的分裂派报告：苏解（米纳维）部队在北达尔富尔州的Dalil打死了16名上学途中的儿童。在达尔富尔，与政府结盟的民兵也有杀人行为。例如，在盖雷伊达，在与政府结盟的民兵于2006年3月袭击了盖雷伊达周围的村庄之后，有150儿童失踪。截至2006年5月底，在Joughana和盖雷伊达之间的不同地点发现了其中30名已经死亡的儿童。

76. 很多报告指出，在整个冲突期间，苏丹南部出现了绑架行为。2006年5月至7月，在琼莱州有儿童遭到绑架；但由于进出受到限制，很难确定具体的人数或

哪些方面对此负责。在达尔富尔，金戈威德民兵、苏解（米纳维）和苏丹武装部队均绑架儿童。常常出于性目的而短期绑架女孩。很多绑架还与招募有关。2006年5月至7月，向联合国报告了18起绑架案件。例如，2006年5月26日，据报6名身穿苏丹武装力量军装的武装人员从西达尔富尔州的Wadi Saleh绑架了一名13岁的男孩。2006年6月21日，金戈威德民兵在一次对苏丹南部的Abuderesa收容营的袭击中绑架了两名男孩。

77. 在达尔富尔，尤其是在流离失所者聚集地区，具有族裔针对性的对女童和妇女的性暴力行为仍然继续。约40%的受害者不足18岁。很多攻击是由穿军装者所为。在族裔冲突中，作为对某一群体进行蓄意侮辱的方式以及族裔清洗的手段，把女孩当作袭击的对象。例如，2006年5月24日，约25名身穿苏解军装的武装人员在西达尔富尔州的Hajar Jalanga分别威胁、殴打和抢劫了六群妇女和女孩。受害者中一名15岁的女孩，受到性攻击。另外，2006年5月15日，金戈威德民兵企图对被迫离开北达尔富尔州库图姆附近村庄的妇女和女孩实施强奸。

78. 2006年5月至7月，随着和平协议之后暴力行为的激增，人道主义援助准入情况恶化。2006年6月6日，苏解叛乱派（瓦希德）报告说，苏丹武装部队在南达尔富尔州Kass的一个检查站不准运送粮食的卡车进入其控制地区。另外，据报告2006年5月在西达尔富尔州和南达尔富尔州发生了三起被怀疑隶属政府民兵的武装人员劫持人道主义运输车队的案件。2006年3月至6月，政府当局对联合国在苏丹东部的机构的进出实行限制。对约110 000名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粮食援助于2006年3月中断，但于6月恢复，这些人中有50%是儿童。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保护卡萨拉州难民的活动，在这一期间也受到严重妨碍。

B. 关于未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局势或其他令人关切的局势中的遵守和进展情况

乍得境内的事态发展

79. 乍得东部的整体安全局势仍然不稳，特别是政府部队与武装反对派之间的战斗持续进行，苏丹解放军（苏解）一个派系以及正义与平等运动（正义运动）的叛乱分子在那里出现。有报告指出，苏解在乍得东部的Breidjing、Treguine、Djabal和Goz Amir难民营强行招募儿童兵。据报这些儿童被带入苏丹境内。2006年3月17日至19日，忠于指挥官Khamis Abdullah Abaker的苏解叛乱分子进入Breidjing和Treguine难民营。根据难民署提供的情况，估计有4 700名难民被招募，其中一些是儿童，他们当中有人被强行招募。4 700名难民中除104人外，都在被招募后的几个星期中返回难民营，难民领袖和这104人的家属报告，截至2006年5月31日，他们仍未返回Breidjing和Treguine。根据难民领袖提供的情况，失踪的难民不是同叛乱分子在一起，就是因为害怕再次成为招募者的目标而藏在邻近的村庄里。据报告，在Goz Amir和Djabal的难民营也招募了一

些儿童兵，然而被难民署访谈的很多青年难民表示，他们是自愿参加苏解的。在 Djabal 和 Goz Amir 难民营，招募者中有教师。有力的证据表明，出现了一些乍得当局意识到、但无法或不愿意阻止在这些难民中进行的招募活动。难民署与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维持和平行动部开展协调，正探索增强乍得难民营内和周围安全安排的可能性。

80. 尽管很难取得受害者的准确数字，但自 2006 年 1 月以来，在对整个乍得的境内流离失所者聚集地的袭击中，数以百计的乍得流离失所者，包括儿童，被打死、强奸和绑架。流离失所的妇女和女孩还成为包括金戈威德在内的武装团体成员实施性暴力的对象。根据向儿童基金会提出的报告，过去 4 个月中 Koubigou 境内流离失所者聚集地的 Bildigue 和 Haraza 部落的 33 名妇女和女孩遭到强奸。

哥伦比亚境内的事态发展

81. 哥伦比亚武装革命军-人民军继续招募和使用儿童兵。最近没有关于目前正与政府进行谈判的民族解放军招募儿童兵的情况。然而，2005 年 11 月至 2006 年 9 月，至少 56 名通过政府的复员方案复员的儿童声称他们参加过民族解放军。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认为，民族解放军中仍然有儿童兵。联合国得到情报表明，未参加 2004 年底开始同哥伦比亚联合自卫军之间开展的复员进程的其他右翼非法武装团体，如卡萨纳雷农民自卫军和 Cacique Pipinta 阵线，也继续招募儿童兵。

82. 尽管同近年相比绑架儿童的次数明显减少，然而绑架儿童的行为继续在非法武装团体中发生。根据可靠的消息来源，非法武装群体在 2005 年和 2006 年绑架了 137 名儿童。

83. 哥伦比亚武装革命军-人民军、民族解放军和未参加复员进程的其他非法武装团体，仍然对包括强奸和酷刑在内的针对女孩的性暴力行为负有责任。根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拟定的关于哥伦比亚的报告，关于特别是由安全部队成员所实施的针对女孩的性暴力行为的指控数目，也有所增加。

84. 哥伦比亚武装革命军-人民军和民族解放军所埋设的地雷，以及校舍中、当地水源里和农村进出道路上的未爆炸装置，引起人们日益严重的关切，使很多儿童成为受害者。杀伤人员地雷造成的平民受害者中大约 30% 是儿童。尽管同前些年相比受害者人数有所下降，然而由于冲突各方之间的武装对抗，平民被迫流离失所的现象依然存在，其中儿童占 40%。

85. 政府在同哥伦比亚联合自卫军之间开展的复员进程方面的努力，取得了相对成功。自 2005 年 12 月 12 日起，所有 11 个哥伦比亚联合自卫军团体经过 17 次集体复员而遣散。然而，人们所关切的是已遣散的团体重新组成犯罪团体，以及出现新的非法武装行动者或已遣散的团体所撤出地区的现有团体得到增强。国家家庭福利研究所自 1999 年以来实施了一项综合方案，为从非法武装团体复员的

儿童和少年提供适当照顾，到 2006 年 6 月已为各团体的 2 916 名儿童提供照顾，从 2005 年 11 月至 2006 年 9 月就为 440 名儿童提供照顾。国家在该方案上花费了大量资源，逐步提高其质量。该方案的儿童受益者主要是独自复员者或被俘虏者，但哥伦比亚联合自卫军自 2004 年底以来通过正式的哥伦比亚联合自卫军复员进程而正式移交的近 300 人除外。国家总检察长在这方面表示关切，认为这一非法武装团体很可能仅释放了一部分与其武装团体有关的儿童。

尼泊尔境内的事态发展

86. 2006 年 4 月政府出现变化，随后尼泊尔共产党（毛派）宣布停火，全国各地的军事行动告一段落。不过，和平进程仍然脆弱。在没有签署正式停火协定的情况下宣布对等停火，让儿童离开武装集团以及他们重返社会的问题没有成为协定的议题。尽管保护儿童的利益攸关方作出努力，双方在 2006 年 5 月签署的 25 点停火行为守则并没有包括关于保护儿童的任何具体条款。

87. 证据越来越有力地显示，人民解放军（解放军）、尼共（毛派）联队内都有儿童存在，他们被用作战斗员、提供情报者、以及从事各种后勤工作者。虽然尼共（毛派）一再否认军事目的招募和利用儿童，儿童基金会提出报告确定解放军内有许多儿童。根据文件记载，大约有 295 宗招募个案，39% 为女童，其中有 137 人自停火以来仍然活跃。2006 年 4 月停火之前，曾有特别招募活动，例如“每家一人入党”，儿童自愿或被强迫招募。一些儿童逃离尼共（毛派），因为害怕被尼共（毛派）再招募和被国家安全部队逮捕而不敢回家。同时也有报告明确指出，尼共（毛派）的文化团体大多由儿童组成，他们被用作社区动员者，吸引其他儿童参加与尼共（毛派）有关系的活动。2006 年 4 月，尼共（毛派）发表声明承诺尊重儿童权利，申明尼共（毛派）不会利用 18 岁以下的儿童。不过，至今为止，并没有发现在禁止使用儿童和释放儿童方面有任何重大的进展。

88. 也有粗略证据显示出国家安全部队利用儿童提供情报和派送信件，以监视和指认尼共（毛派）干部。不过，还需要获得更多资料来确定这不是一种有系统的做法。

89. 国家安全部队和尼共（毛派）一直没有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在攻击军事目标时保护平民。例如，2006 年 1 月在尼泊尔根杰，有一名 15 岁的女童因警察巡逻不分青红皂白开枪而在家里被杀。此外，人权高专办就尼共（毛派）单方面停火与 2006 年 3 月初之间发生的 13 次军事行动或冲突进行调查，结果发现因尼泊尔王家军队进行空中轰炸，两名儿童被炸死，另六名受伤。自停火以来，没有报告声称儿童因双方的军事行动被杀或受伤。

90. 报告所述期间全国各地大规模绑架数千人，大多为学生和教师，要求他们参加政治示威和群众集会。2005 年 9 月 3 日至 12 月 2 日全国各民权组织报告超过 8 000 宗绑架，包括 3 000 名儿童。大部分儿童在接受短期间政治灌输后获得释

放。自 2006 年 5 月以来，尼共（毛派）的绑架案件已大量减少，虽然该党及其联系机构继续将平民，包括儿童关进监狱，作为他们调查所谓的犯罪和作为其“执法”活动的一部分。例如，2006 年 6 月 20 日，在 Nawalparasi 被绑架和指控盗窃的 10 个人中就有 6 名 14 岁到 16 岁的儿童。

91. 尼共（毛派）及其学生联卫队在尼泊尔所有地区到处实施强迫关闭私立和社区学校的做法，2005 年 9 月至 12 月期间东部区域农业地区更明显加强这种做法。安全部队和尼共（毛派）利用学校楼房作为军队的营房或临时住所，军事行动期间造成破坏以及确实杀害教师和学生等情况都妨碍尼泊尔境内的儿童接受教育。学校有时会在学生到场时遭袭击，或是尼共（毛派）从学校发动袭击而带来进一步报复。例如，2006 年 1 月，Syangja 地区的人民解放军成员遭在学校避难的尼泊尔王家军队袭击，当时有 130 名儿童和 5 名教师在场。2006 年 3 月在 Sindhupalchowk 地区进行空袭时，尼泊尔王家军队从直升机向平民区发射炸弹，对学校和课室造成广泛损坏。自停火以来，已停止在学校及其周围进行军事袭击。不过，全国各地，例如 Khotand, Myagdi, Syangja, Tanahun, Bara, 加德满都, Rukum, Banke 和 Sindhuli 等地区一些学校仍被安全部队和尼共（毛派）占领。

92. 新成立的政府公开宣布，根据恐怖分子和破坏活动（控制和惩罚）条例被拘留的所有人士，包括因以往与毛派有联系而被拘留的儿童，都已获释放。不过，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相信，一些儿童仍因拥有武器和爆炸物以及谋杀等控罪继续被拘留。

菲律宾境内的事态发展

93. 据称儿童继续成为菲律宾共产党（菲共）武装联队新人民军的招募对象，尽管菲共申明政策禁止招募任何 18 岁以下的人士加入新人民军。新人民军宣称指派儿童执行自卫和非战斗职责。自从 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6 月，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与当地的保护儿童行为者协作，将 22 宗与新人民军有联系的儿童的个案记录在案。2005 年最后一个季度内，新人民军被指称在米沙鄢各省加强招募，包括西内格罗斯省。也有报告称，来自吕宋北部的土著社区以及棉兰老东北部许多地区的儿童已加入新人民军。所有这些地区被招募儿童的实际数目难以确定。

94. 阿布·沙耶夫集团仍然招募儿童从事战斗，尽管菲律宾-美国在巴西兰进行联合军事演习后，据报战斗部队的数目已大大减少。棉兰老反叛团体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摩洛阵线）据称也进行招募，目前正在与该集团进行和平谈判。估计 10 000 名摩洛阵线份子中有 13% 为儿童。马京达瑙省参加摩洛阵线的儿童人数增加所基于的假设是，如缔结和平协议，儿童将会从社会经济一揽子措施中获益。尽管在棉兰老发生零星战斗，菲律宾政府与摩洛阵线仍然承诺继续进行谈判，以期在一年内实现可持续和平。和平谈判出现积极情况，这也鼓励摩洛阵线与民间

社会团体进行合作。摩洛阵线的成员们参加了关于保护儿童、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两个培训方案。

95. 在保和省和西内格罗斯省等省，据报公民武装部队地理单元（CAFGU）一类的政府准军事部队也在招募儿童，尽管当前的报告指出招募并非属于有系统性质，2005 年内，人权委员会区域六办事处获悉在西内格罗斯省穆尔西亚有两名儿童被招募加入 CAFGU。这立即引起菲律宾政府武装部队第 12 步兵营营长的注意，连长将两名年龄不足者送回家。这类招募加入 CAFGU 单独报告继续不断，尽管武装部队发出的指示严格规定招募年龄为 18 岁或以上。但菲律宾武装继续部队进行监视以确保没有儿童参与 CAFGU。人权委员会一类的独立机构的存在似乎提供保护免受这些单独违反规定之害。

96. 从 2005 年 11 月至 2006 年 6 月，菲律宾政府和菲律宾全国民主阵线联合秘书处（联合监测委员会）及联合国伙伴收到报告和书面陈述，记载在与武装冲突有关的事件中有 5 名儿童被杀，45 名儿童受重伤，另有 9 名儿童被绑架，一些指控针对菲律宾军队和侦察别动队的成员。例如，2005 年 11 月 25 日菲律宾军方和反叛部队在奎松 Sariaya 的冲突中有一名 15 岁的男童受伤，2006 年 1 月 31 日，据报有两名 17 岁的男童在打拉省 Sta. Ines West 被菲律宾武装部队第 71 步兵营的成员抓走，后来发现已经死亡。

97. 为应付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的需要，菲律宾政府继续执行总统命令，即设立一个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综合方案这个框架委托政府有关机构，包括国防部和菲律宾国家警察承担保护受影响儿童的具体任务。

斯里兰卡境内的事态发展

98. 斯里兰卡政府与泰米尔伊拉猛虎解放组织（猛虎组织）之间的停火协定因暴力日益严重而受阻。2005 年 12 月初以来，暴力激增，包括北部和东部的军事对抗，以及全国各地的携弹自杀爆炸和克莱莫杀伤地雷袭击，平民伤亡人数也在增加，2006 年 5 月 29 日，欧洲联盟理事会将猛虎组织列入欧盟恐怖组织名单内。

99. 2005 年 11 月 1 日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儿童基金会收到报告声称猛虎组织招募和再招募了 513 名儿童。这些数字只是向儿童基金会报告的个案数目，有迹象显示普遍出现的安全情况可能阻止家庭举报案件。儿童基金会记录的儿童与离开猛虎组织（获释放、逃离和回家）儿童的重复比率约为 36%，这意味着儿童基金会的数字大约为招募个案总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向儿童基金会报告的个案，这一期间被招募儿童的平均年龄为 16 岁。被招募者大约有 68% 为男童，32% 为女童。2005 年 11 月 1 日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据报大多数个案发生在基里诺奇县，被招募和再招募的儿童总数有 26% 在该县发生，拜蒂克洛是发生个案最多的第二个县，有 23%。同一期间内，猛虎组织正式释放 91 名儿童，据了解另有 25 名儿童逃走或逃离。在大多情况下，猛虎组织并没有遵行商定的释放程序，因为儿童

们往往被转移到设在基里诺奇县的一个居民区的职业培训中心，或转移到猛虎组织的人权机构——东北人权秘书处。儿童基金会对这一做法表示关注，因为儿童们未经家长同意就被送到这些机构，而且由于进入这些机构受到限制，很难查验真相。

100. 人们也表示关注猛虎组织向整个北部和东部地区的平民社区提供民防训练的问题。儿童基金会收到报告声称训练方案内有 16 岁的儿童。学校校长和老师也被要求参加。儿童上学也因而受影响。来自拜蒂克洛县、安帕赖县，亭可马里县和基里诺奇县的报告指称儿童在参加训练方案后没有返回，怀疑他们已被招募。

101. 2006 年 9 月 30 日，儿童基金会收到 128 份报告说，儿童正被卡鲁纳派招募。6 月中的一个星期内，儿童基金会收到 30 份报告指称儿童们在 Santhiveli, Kiran, Mankerni, Valachchenai 和 Iruthayapuram (Manmunai 北部) 被卡鲁纳派绑架。只有男童被绑。所有个案都涉及强迫招募和绑架，有时由武装男子进行，他们公然自认是卡鲁纳派的成员。

102. 2005 年 11 月 1 日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期间，斯里兰卡监测团收到 195 起控诉，指称儿童被绑架，其中 110 起指控猛虎组织，79 起指控非停火协定实体（卡鲁纳派），还有 6 起指控 GOSL。

103. 斯里兰卡空军对猛虎组织阵地进行轰炸，以作为有限时间内报复行动的一部分，导致儿童伤亡。2006 年 4 月 25 日，在科伦坡军队总部发生一次携弹自杀爆炸袭击军队首领 Sarath Fonseka 上将的事件后，斯里兰卡武装部队对亭可马里县 ampur 和 Mutur 周围的猛虎组织阵地发动报复攻击。这次轰炸中有四名分别为 4、14、15 和 16 岁的儿童死亡，另有 14 名从 3 个月到 17 岁不等的儿童受伤。2006 年 8 月 14 日对一处院落进行了一次轰炸，猛虎组织宣称该院落为一个孤儿院，政府声称它是一个军事训练场地，轰炸造成一些女学生被炸死，另有许多人受伤。

104. 在贾夫纳县、基里诺奇县、穆莱蒂武县、亭可马里县、拜蒂克洛县和安帕赖县，由于对招募和总的安全情况心存恐惧，许多地方的上学率下降。学校也被境内流离失所者占领，并遭战斗部队的空袭和炮袭破坏。2006 年 4 月 25 日，Chennaiyoor 中央学院的预备学校和科学实验室因政府对亭可马里县 Mutur 周围进行空袭和炮袭而遭损坏。在拜蒂克洛，卡鲁纳派在 St. Cecilia's 女子高中隔壁开办了 Tamil Makkal Viduthalai Puligal (TMVP) 政治办事处，儿童们面临受袭击的危险。

105. 自 2006 年 6 月以来暴力升级，因而难以接触因斯里兰卡北部和东部冲突而受影响的平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行动受限制，人们日益关注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特别是 2006 年 8 月 5 日法国非政府组织反饥饿行动 17 名援助人员在亭

可马里被杀后。此外，据难民高专办称，截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自 2006 年 4 月 7 日以来有 209 672 人（56 739 个家庭）因冲突急剧升级而流离失所。自 2006 年 8 月以来，大多数流离失所个案发生在贾夫纳县、基里诺奇县、亨可马里县和拜蒂克洛县等地区，数千名儿童受到影响。

106.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决议在斯里兰卡设立了监测和报告儿童权利受侵犯情况的工作队，工作队于 2006 年 7 月 26 日举行创始会议。

乌干达境内的事态发展

107. 上帝抵抗军（抵抗军）继续在乌干达北部绑架儿童，让他们充当战斗人员和性奴隶，不过乌干达被绑架的总人数已逐渐大幅度减少。据估计，从 2005 年 1 月以来一年中被绑架的总人数大约有 1 500 人，而 2006 年头六个月被绑架人数大幅度减少到 222 人。例如，2006 年 5 月向联合国国家小组报告的所有 17 名被绑架儿童均在 48 小时内被释放。2005 年 10 月 13 日国际刑事法院向抵抗军领导人约瑟夫·科尼和其他 4 人发出逮捕令。这 5 人被指控犯有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包括谋杀、绑架、性奴役、断肢和强征儿童入伍。2006 年 5 月、6 月和 7 月科尼先生与苏丹南部调解员会晤，试图打破抵抗军和乌干达政府之间的敌对僵局。据报道，抵抗军领导人说，他致力于和平进程。虽然约韦里·卡古塔·穆塞韦尼总统已限期抵抗军领导人在 2006 年 7 月 31 日之前投降并接受大赦，但是 7 月 15 日乌干达代表同意派出代表团，在苏丹南部朱巴与抵抗军代表团会晤并开始谈判。2006 年 8 月 29 日乌干达政府和抵抗军之间的停火生效。从那时以来，抵抗军在苏丹南部的边境地区 Ri-Kwangba 和 Owiny Ki-Bul 营地集结，并同意释放他们关押的所有妇女和儿童。

108. 虽然乌干达政府没有招募儿童入伍的官方政策，但是地方防卫队和乌干达人民国防军中都有儿童。还没有迹象表明地方防卫队会释放据报道 2004 年下半年在基特古姆、帕德尔和 Teso 部分地区招募的 1 128 名儿童。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最近访问乌干达期间，乌干达政府同意拟订一项行动计划并且加强关于招募和使用儿童兵的现有法律和政策框架的执行工作。

109. 据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所作的报告，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6 月期间抵抗军在公路伏击和在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外袭击平民，共杀死 131 名平民，其中有不少儿童。例如，2006 年 1 月抵抗军在基特古姆区的 Amida 营地附近抓获一名男童后把他杀死。乌干达人民国防军和地方防卫队的士兵也杀害儿童。例如，2006 年 2 月，1 名 8 岁女童在基特古姆区的 Ngomoromo 被士兵杀死，2006 年 5 月地方防卫队在利拉地区的 Ogwete 营地杀死 10 名平民，其中有 4 名儿童。

110. 据报告，还有许多政府军事人员在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内对女童性剥削和性暴力的案件。例如，据报告，2006 年 1 月，一名乌干达人民国防军士兵在古卢区的 Pagal 营地外强奸一名 17 岁少女，2006 年 2 月一名 17 岁士兵被逮捕，他被

指控在帕德尔的 Lira Palwo 强奸妇女。乌干达政府承诺制订可强制执行的指导方针并且培训军事人员，以防止这类事件再次发生。

111. 2006 年 6 月乌干达成立了安全理事会第 1612 (2005) 号决议框架内的侵犯儿童权利问题监测和报告工作队，它由儿童基金会和人权高专办共同主持。

C. 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的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

112. 秘书处在我的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顾问、约旦常驻联合国代表扎伊德·拉阿德·扎伊德·侯赛因亲王所做的工作的基础上，继续努力打击维持和平人员的性剥削和性虐待现象。秘书处在会员国的支持下编写了一份解决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的综合战略。对有关人员强制进行关于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的训练和提高当地人的认识都是预防战略的关键内容。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报告说有相当一大批人员接受了培训，有些特派团接受强制性培训的人员占有所有人员的 90% 以上。

113. 为了加强本组织有效应对受虐待指控的能力，2005 年 11 月维持和平行动部在其总部和 8 个维持和平行动建立了行为和纪律小组。总部小组监督维持和平行动部领导的所有维持和平行动各类联合国人员的行为和纪律状况。维持和平行动的各行为和纪律小组就防止和应对特派团各类人员的各种行为和纪律问题向特派团团长提供咨询意见。特派团行为和纪律小组在受理不当行为的指控、调查不当行为案件、协助特派团拟订和执行防止不当行为的措施、执行联合国行为标准并对受害者采取补救行动中发挥关键作用。例如，儿童保护顾问协助特派团小组的工作，把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内容纳入供特遣队人员使用的儿童权利培训材料，把关于儿童权利和人权组织不当性行为的指控转告特派团小组并且通过他们在民间社会的联系帮助传播联合国行为标准的信息。还有，为了支持和帮助受联合国人员虐待的受害者，我公布了一项关于帮助和支持受联合国人员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受害者的政策声明和综合战略草案。这项政策规定了维护受害者权益、委托制度和资金提供等内容。要强调的是，出兵国在这方面必须承担惩戒本国维持和平人员的责任。

114. 令人遗憾的是，尽管作出了这些努力，但是虐待现象继续存在。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8 月 18 日期间关于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的调查涉及到 313 名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其中有 17 名文职人员被解雇或其合同不延期，有 17 名警察和 141 名维持和平军事人员被遣返，以示惩戒。到 2006 年 8 月 18 日为止，维持和平行动部收到 2006 年期间 85 项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的报告，它们涉及文职人员 (29 名)、警察 (8 名) 和维持和平军事人员 (48 名)，这些案件还等待调查。

115. 还有，2006 年 8 月 18 日国际新闻媒体报道刚果民主共和国南基伍地区士兵经营卖淫集团的指控，其中涉及少女，有些只有 15 岁。据信这些士兵中有一

些是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对这些指控的调查目前正在进行中并将对涉案的任何联合国人员采取惩戒行动。

五. 监测和报告机制的实施进展情况

116. 安全理事会第 1612 (2005) 号决议要求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执行我的报告 (S/2005/72) 所述的监测和报告机制。安理会要求独立审查有关机制并在 2006 年 7 月 31 日前向安全理事会报告情况。我已请内部监督事务厅进行独立审查。审查工作还在进行中并且主要的伙伴与这项活动充分合作。我将在 2006 年 11 月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审查结果。

117. 在安理会第 1612 (2005) 号决议通过后的一年中, 在被指定为执行第一阶段优先目标的 7 个局势中, 建立监测和报告机制的工作取得了稳步进展, 这些局势是布隆迪、刚果民主共和国、科特迪瓦、索马里、苏丹、尼泊尔和斯里兰卡等国的局势。国家一级的工作队从联合国总部得到便利执行工作的大量指导, 其中包括报告模板、严重侵犯的定义和其他有关技术资料。此外, 为了向这些工作队简要介绍情况并为其工作启动提供便利, 进行了几次国家访问。我通过给安全理事会的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苏丹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的报告, 并且通过联合国秘书处关于关注问题的“横向”报告, 向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提供了监测和报告机制的情况。

118. 工作组已经成立并且举行了五次正式会议。2006 年 5 月通过了工作组的职权范围及其 2006 年的工作计划。迄今为止, 工作组审议了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苏丹有关儿童与武装冲突状况的报告, 并对刚果民主共和国给安理会和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的报告提出了建议。

119. 实施涉及多个利益有关者的这样复杂的主动行动面临许多挑战。它们包括以下严重困难: 联合国和其他人道主义人员进行监测和报告的安全和无障碍出入; 确保联合国系统内外各伙伴支持和明确各自分工及互补作用; 联合国实体和其他伙伴具有适当水平的儿童保护专门知识; 以及有适当的资源用于受冲突影响儿童的可持续和长期的应对干预方案。虽然主要利益有关者在国家一级的国家具体情况、能力和期望各不相同, 但是已作出一切可能的努力, 确保提出可靠、准确和客观的监测报告。

六. 关于行动计划的制订和执行方面的进展情况

120. 安全理事会第 1539 (2004) 号决议呼吁各方拟定有时限的具体行动计划, 停止那种违反对各方适用的国际义务的招募和使用儿童的行为; 安全理事会第 1612 (2005) 号决议再次呼吁有关各方与联合国维和特派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紧密合作, 立即制订并执行行动计划。依照这两项决议, 与涉及下列武装冲突局势的各方一起制订了行动计划和/或做出了宣传努力。

121. 在布隆迪，迄今未就停止使用和招募儿童问题同民族解放力量进行正式谈判。但是，联布行动在 2006 年 6 月停火谈判期间向民族解放力量提交了一份文件，要求民族解放力量把儿童复员列为优先事项。民族解放力量没有签署该文件。此外，联布行动于 2006 年 8 月 9 日向该国政府发出一份普通照会，要求释放在兰达拘留中心的民族解放力量前儿童兵，立即让他们复员。到 2006 年 9 月初，这些儿童兵仍被关押在兰达。现继续在跟该国政府讨论释放这些儿童、让他们参加重返社会方案的必要性。

122. 在科特迪瓦，新生力量武装部队于 2005 年 11 月 26 日承诺要执行一项行动计划，向儿童基金会移交所有复员儿童兵，并防止招募儿童或使儿童与武装部队发生联系。新生力量武装部队还同意指定协调人，以确认在营地的儿童的身份并让他们复员，以及批准无阻碍地进入营地、检查站和军营以核查是否有儿童存在。新生力量武装部队还与儿童基金会商定成立一个独立的核查委员会，以保证履行行动计划。核查委员会的工作将得到联合国维和人员经常性监测活动的辅助。到目前为止，新生力量武装部队在尽力履约。复员儿童兵的培训和重返社会方案需要增加资源。除了西部的武装民防团体和在阿比让的和平小组之外，其他民兵团体，如大西部解阵、西部解运、韦族联盟和大西部抵联等也都参与了同联合国的对话，以便制订行动计划终止在政府控制区使用儿童兵的现象。2006 年 9 月 14 日，所有四个民兵团体都签署了终止使用和招募儿童的区域行动计划。他们同意释放在各自团体内的所有儿童；就儿童问题与全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合作；采取具体措施防止招募儿童，确定有时限的衡量进展和履约情况的基准，并准许无阻碍的通行以监测和核查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123.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儿童基金会和联刚特派团于 2005 年 3 月同刚果（金）武装部队会面，以提出招募和使用儿童的问题。这次会议之后，刚果（金）武装部队的所有地区指挥官都得到指令，禁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并明令违反者将被起诉。刚果（金）武装部队军事法庭也已开始审理刚果（金）武装部队军官招募儿童的案件。此外，根据全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计划，同民兵领导人的对话在继续展开，目的是完成在军事团体中撤出所有儿童的工作。

124. 我于 2006 年 6 月 13 日向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提交的国家报告（S/2006/389）得到了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的好评。工作组建议安全理事会考虑对一再违反安全理事会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决议的刚果革命运动（刚果革运）领导人实行定向制裁；并提请安全理事会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的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制裁委员会处理叛乱领导人劳伦特·恩孔达。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支持下目前正与其国家机构一起执行国家报告中所列的各项建议。这是一个值得赞扬的进步。

125. 在尼泊尔，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于 2006 年 6 月同该国政府及尼共（毛派）举行会谈，要求各方提名协调人，以在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决议框架内

讨论对影响儿童的重大违反行为的监测和报告事项。协调人的提名悬而未决。到目前为止，尼共（毛派）尚未参与关于释放与其武装力量有关儿童的实质性对话。

126. 在斯里兰卡，斯里兰卡政府和猛虎组织于 2003 年 6 月认可了一项协议，承诺执行一个保护斯里兰卡东北受战争影响儿童的行动计划。根据该项计划，猛虎组织承诺停止一切招募儿童的活动，并释放已在其部队里的所有儿童。儿童基金会和猛虎组织在 2006 年 1 月的一次会议上商定，双方将定期举行会议，讨论有关释放儿童的技术问题和停止招募的措施。儿童基金会和猛虎组织之间的对话通过这个论坛在持续进行。猛虎组织还宣布组建了一个儿童保护部队。但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为止，尚有 1 464 个儿童的剩余案例未得到处理。2006 年 6 月，儿童基金会在得到有关卡鲁纳集团招募的报告后同卡鲁纳派别的政治部 TMVP 会面，提醒他们有义务不招募儿童，并寻求释放未成年士兵。对话仍在进行，但是卡鲁纳派别尚未做出具体承诺。

127. 在索马里，作为安全理事会第 1612 (2005) 号决议的一项后续行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与伊斯兰法院联盟举行会谈，并将在与冲突双方的进一步对话中列入招募儿童的议题。儿童基金会及其合作伙伴刚刚完成了一个为与武装团体有联系的儿童进行宣传及实施干预的五年战略。这个战略将指导今后如何同那些使儿童卷入武装冲突的责任人进行交涉。到目前为止，尚未同现有的政治实体就这个问题进行过具体的干预。

128. 在苏丹南部，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儿童保护顾问一直在利用停火联合军事委员会及其七个下属的地区联合军事委员会使苏丹武装部队和苏丹人解参加对话，讨论有关虐待儿童和从军队释放儿童的困难等问题，尤其是有关释放那些刚刚从其他武装团体整编过来的儿童的问题。在达尔富尔，自从签署了《达尔富尔和平协议》以来，儿童基金会和联苏特派团一直在同苏丹解放军（米纳维派）和苏丹解放军（瓦希德派）就必须终止招募儿童和释放与这些武装团体有联系的儿童等问题展开对话。苏丹解放军（米纳维派）承诺将为儿童基金会的工作提供便利，在释放与其部队有联系的儿童并使他们重返社会方面提供全力支持。但是，苏丹解放军（米纳维派）最近的内斗妨碍了后续行动。必须指出，联合国发起并使武装团体参与有关严重侵犯儿童权利问题对话的能力经常会因为行动受到限制及一些团体中的指挥系统变化多端而受到阻碍。

129. 在乌干达，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最近一次出访取得了以下成果：(a) 该国政府同意与儿童基金会和人权高专办合作制订一份防止招募行动计划；(b) 撤出地方防卫队和乌国防军中的儿童兵；(c) 政府加强措施，对蓄意在地方防卫队和乌国防军中招募儿童的武装力量人员采取惩戒行动，并加强现有程序，让来自儿童基金会、人权高专办和乌干达人权委员会的指定人员进入军事设施以核查武装部队是否招募了儿童；以及(d) 政府承诺将认真考虑颁布刑法，以防止并惩治教唆招募儿童的平民罪犯。

七. 关于儿童保护顾问作用和活动的评估情况

130. 安全理事会一再要求我在筹备每一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时系统地评估是否需要保护儿童顾问以及他们的人数和作用。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在其第 1612 (2005) 号决议第 20 段(d)中要求我在有关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中列入对儿童保护顾问的作用和活动进行评估的资料。依照该项要求，维持和平行动部下属的维持和平最佳做法科正对维和行动中的儿童保护经验展开研究。这项研究工作的目的是要解答如下具体问题：(a) 儿童保护顾问有效吗？(b) 他们是如何产生影响的？以及(c) 如何才能加强儿童保护顾问的全面影响力？

131. 这些研究工作的初步结果表明，儿童保护顾问在两个主要领域是有效的：收集用于监测和报告的信息；以及在特派团内及通过特派团培训方案使儿童保护工作主流化。在特派团内使儿童保护工作主流化，创立一个儿童保护知识库并获得专门知识，从而加强监测和报告工作。参与研究工作的现职和离职儿童保护顾问及儿童保护工作合作伙伴都指出，监测和报告是儿童保护顾问发挥有效作用并产生积极影响的两个领域。联合国民警、军事观察员和军事部门经常在前线工作，能看到处于危险之中的儿童；使这些人员加深了解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问题，对加强儿童保护顾问的工作大有裨益，因为他们能利用现有资源扩大监测违反事件的网络。

132. 研究工作还发现，在一些领域还有改进的余地。首先就是在特派团，特别在特派团的高级领导层中对儿童保护顾问作用的全面认识还需改进。其他文职人员中也有一种倾向，把儿童保护顾问看作是人道主义援助的提供者，而不是改善涉及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的政策和做法的倡导者。其次，就是把儿童保护职能置于特派团结构的“支柱部门”之内，结论是：儿童保护职能常常未置于该结构内的最佳位置；儿童保护职能的实际位置因特派团的不同而不同，有时儿童保护顾问被归入其他部门，显示维持和平行动部在如何安置儿童保护顾问方面缺乏一个明确的政策共识。个别儿童保护顾问在某些情况下诠释自己的任务规定范围时过宽，有时导致无法同关键合作伙伴达成一致理解。应优先同所有主要利益攸关方一起有规划地来解决这个问题。第三就是，必须在总部一级的维持和平行动部内加强儿童保护政策支助工作。

133. 有关维和行动中儿童保护经验的研究报告预计将在今后的两个月内完成；该报告将全面评估儿童保护顾问的影响和有效性，并提出一些具体建议。

八. 建议

134. **我建议安全理事会考虑扩展其工作重点，对在所有局势下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都给予相同的照顾和关心；除了招募和使用儿童兵之外，对其他所有各类**

严重侵权行为也给予相同的重视，包括杀害和伤害儿童、强暴及其他严重性暴力、绑架、攻击学校或医院等行为，以及拒绝向儿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准入的行为。

135. 我支持安全理事会继续呼吁各方制订有时限的具体行动计划，停止那种违反各方适用的国际义务招募和使用儿童的行为，并把这种对制订行动计划的呼吁扩展至所有有关局势。

136. 我吁请捐助方确保向各国政府、联合国及其合作伙伴提供足够的资源和资金，以用于对与武装力量有联系的所有儿童的转业培训和重返社会工作，制订有的放矢而又有效的方案行动以加强对儿童的转业培训和重返社会工作，确保这类干预工作的长期可持续性并最终获得成功。

137. 我欢迎安全理事会继续考虑对武装冲突参与方中继续无视安理会决议有系统地严重侵犯武装冲突中的儿童的各方采取有效的定向措施。

138. 我鼓励《儿童权利公约》缔约国采取措施支持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建议，加强防止为武装力量或武装团体招募儿童及在敌对行动中使用儿童的国际措施，特别是要签署和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颁布法律明确禁止将年龄不满 15 岁的儿童招募到武装力量/团体中去及使他们直接参与敌对行动。

九. 附件清单

139. 本报告有两个附件。² 附件一列出了在已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武装冲突局势中招募或使用儿童的各方名单，并注意针对儿童的其他违法和虐待行为。附件二列出了在未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武装冲突局势或其他有关局势中招募或使用儿童的各方名单，也请注意针对儿童的其他侵犯和虐待行为。

140. 请注意，附件所列国名的含义有所不同。附件所列名单的目的是为了列明应对严重侵犯儿童的具体行为负责的冲突参与方。在这方面，提及一些国家的名字只是为了指明触犯方是在何地或何种局势中犯下有关违反行为的。

注

¹ 适用于武装冲突中的儿童的权利和保护的国际法除其他外包括：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以及根据其 1977 年的各项《附加议定书》所适用的义务、1989 年《儿童权利公约》及其 2000 年 5 月 25 日《任择议定书》、《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经修正的第二议定书、国际劳工组织关于禁止和立即行动消除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的第 182 号公约以及《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渥太华公约》。

² 附件中的各方按字母顺序排列。

附件一

在已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武装冲突局势中招募或使用儿童的各方名单，并注意针对儿童的其他违法和虐待行为

布隆迪各方

解放胡图人民党-民族解放力量(解放党-民解力量)-阿加顿·鲁瓦萨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儿童事件负责。

科特迪瓦各方

1. 与总统阵营有联系的武装民团

- (a) 大西部解放阵线
- (b) 科特迪瓦西部解放运动
- (c) 韦族人爱国联盟
- (d) 大西部爱国抵抗联盟

2. 新生力量武装部队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强暴和其他严重性暴力事件负责。

刚果民主共和国各派

1. 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刚果(金)武装部队)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绑架儿童及强暴和其他针对儿童的严重性暴力事件负责。

2. 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卢民主力量)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绑架儿童事件负责。

3. 民族主义与融合主义者阵线(民族阵线)

4. 在北基伍和南基伍、马尼埃马省和加丹加省未编入刚果(金)武装部队的马伊-马伊团体

5. 忠于叛乱领导人劳伦特·恩孔达未编入刚果(金)武装部队的团体成员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绑架儿童事件负责。

缅甸各派

1. 克伦尼民族解放军(克族军)
2. 克伦尼军(克军)
3. 政府军
4. 佤邦联合军

索马里各派

1. 恢复和平与反对恐怖主义联盟(和平反恐联盟)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儿童及攻击医院事件负责。
2. 伊斯兰法院联盟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儿童事件负责。

苏丹各派

1. 苏丹政府控制下的各派
 - (a) 达尔富尔政府支持的民兵，亦称为金戈威德民兵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绑架儿童及强暴和其他针对儿童的严重性暴力事件负责。
 - (b) 警察部队(骆驼警察)
 - (c) 苏丹武装部队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绑架儿童及拒绝人道主义准入事件负责。
2. 接受《达尔富尔和平协议》的前叛乱派别

苏丹解放军/运动(米纳维派)

-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绑架儿童及强暴和其他针对儿童的严重性暴力事件负责。
3. 苏丹南部政府控制下的派别
苏丹人民解放军(苏人解)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儿童事件负责。
 4. 同时在苏丹政府和苏丹南部政府控制下的派别

苏丹武装部队和苏人解一体化联合部队

5. 与部落有联系参与部落间战斗或与其他派别对抗的武装平民团体
白军(洛乌努埃尔族)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儿童事件负责。

6. 在苏丹领土上活动的其他团体
 - (a) 乍得反对力量
 - (b) 上帝抵抗军(上帝军)

附件二

在未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武装冲突局势或其他有关局势中招募或使用儿童的各方名单，并注意针对儿童的其他违法和虐待行为

乍得各派

苏丹解放军

哥伦比亚各派

1. 民族解放军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绑架儿童及强暴和其他针对儿童的严重性暴力事件负责。

2. 哥伦比亚武装革命军-人民革命军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绑架儿童及强暴和其他针对儿童的严重性暴力事件负责。

3. 未参与解除武装进程的非法武装团体

(a) 卡萨纳雷农民自卫军

(b) 皮平塔酋长阵线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绑架儿童及强暴和其他针对儿童的严重性暴力事件负责。

尼泊尔各派

尼泊尔共产党-毛派(尼共毛派)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绑架儿童及强暴和其他针对儿童的严重性暴力事件负责。

菲律宾各派

1. 阿布沙耶夫集团

2. 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

3. 新人民军

斯里兰卡各派

1. 卡鲁纳派别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绑架儿童事件负责。

2. 泰米尔伊拉姆猛虎解放组织(猛虎组织)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绑架儿童事件负责。

乌干达各派

1. 上帝抵抗军(上帝军)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绑架儿童及强暴和其他针对儿童的严重性暴力事件负责。

2. 政府武装部队和防卫部队

(a) 地方防卫队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儿童事件负责。

(b) 乌干达人民国防军(乌国防军)

该派别也应对报告期间发生的杀害和伤害、绑架儿童及强暴和其他针对儿童的严重性暴力事件负责。
